**上海城建职业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招商局·上海城建·科创育人基金项目实施细则**

为更有效地支持、激励学生，营造良好的环境，对优秀师生进行表彰肯定，激发学校的合作热情，有效支持对企业的人才输送、人才培养、服务企业和运作优化，中外运物流华东有限公司通过“深圳市罗湖区和粤公益发展中心”设立招商局·上海城建·科创育人基金项目（以下简称“科创育人项目”）。为保证该项目申报、评选和执行工作的规范化、科学化、合理化，结合双方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则**

1. “科创育人项目”共设有“招商慈善物流奖学金基金”“招商慈善物流教学科研基金”“招商慈善物流技能创新基金”三个子项目，项目周期为一年，总额20万元。其中“招商慈善物流奖学金基金”5万元，“招商慈善物流教学科研基金”10万元，“招商慈善物流技能创新基金”3万元，活动实施及宣传费2万元。
2. “招商慈善物流奖学金基金”子项目，旨在激励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鼓励学生努力学习，奋勇争先。对于取得校级及以上大赛获奖者或荣誉、参与企业实践和社会服务予以奖励。
3. “招商慈善物流教学科研基金”子项目，用于教师为企业进行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研发，参与企业的技术应用和新产品开发，提升应用技术研发和社会服务能力，开展课程和教学改革，将企业的新知识、新技能、新工艺、新方法引入专业教学，提升教学质量等工作的费用。对于取得的教学育人成果、科研创新成果、企业实践成果、国内外访学成果进行适当的奖励。
4. “招商慈善物流技能创新基金”子项目，用于支持师生积极参与学院创新创业技能大赛、校级及以上技能科创大赛或“双创”项目的活动，提供必要的赞助支持和奖项奖励。
5. 活动实施及宣传费用，用于“科创育人项目”的宣传、评选、颁奖和组织活动，以及其他可提升校企品牌影响力的宣传。参照“活动实施及宣传费用”预算表执行（附件2）

**第二章 申报与评选**

1. 申报条件

（一）“招商慈善物流奖学金基金”子项目申报者应为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工商管理学院在校学生，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专业素养，并在校级及以上大赛中取得优异成绩或在企业实践和社会服务中表现优异。

（二）“招商慈善物流教学科研基金”子项目申报者应为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工商管理学院教师，具备较高的教学水平和科研能力，积极参与企业技术咨询、服务、研发、产学研践习，国内外访学等，并取得相应成果。

（三）“招商慈善物流技能创新基金”子项目申报者应为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师生团队，具备创新创业精神和实践能力，积极参与学院及校级以上技能科创大赛或“双创”项目。

1. 申报流程

（一）申报者需填写《招商局·上海城建·科创育人基金项目申报表》（附件1），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二）申报表及证明材料由招商局·上海城建·科创育人基金项目

评审委员会初审，确定推荐人员。

（三）推荐人员经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工商管理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议并通过，加盖公章后，报送至上海城建职业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备案。

（四）获奖名单将在学院官网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进行颁奖。

1. 评选标准

（一）“招商慈善物流奖学金基金”子项目将着重考虑申报者在2022年4月至2023年4月大赛中的获奖情况，获奖相同情况下，对学习成绩、实践经历特别突出的学生优先考虑。

（二）“招商慈善物流教学科研基金”子项目将重点考察申报者在2021年4月至2024年4月的教学科研成果、企业实践成果、国内外访学成果和教学改革创新等方面的表现。

（三）“招商慈善物流技能创新基金”子项目将注重申报者2021年4月至2024年4月的创新创业能力、实践成果、项目创新性等方面的评估。

1. 评审委员会

主 任：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陆春华

副主任：工商管理学院党总支书记李会娟

成 员：

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薛鹏飞

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刘金荣

工商管理学院现代物流管理专业负责人丁烨

工商管理学院专职辅导员崔娜娜

工商管理学院专职辅导员叶菲

**第三章 奖励金额及其他费用**

1. 奖励标准

（一）“招商慈善物流奖学金基金”子项目

本子项目将推荐共计60人参与评选，其中表彰人数为30人，最终奖励人数为25名。奖励金额为人民币2000元/人。

（二）“招商慈善物流教学科研基金”子项目

本子项目将设立奖励名额共计20名，奖励金额为人民币5000元/人。

（三）“招商慈善物流技能创新基金”子项目

本子项目将依据所获得奖项的具体情况进行奖励金额的设定，确保奖励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元。

1. 其他商品及服务支出

活动实施及宣传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元。

**第四章 附则**

1. 本实施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工商管理学院负责解释和修订。
2. 本实施细则未尽事宜，由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工商管理学院与招商局及中外运物流华东有限公司协商解决。
3. 本实施细则的修订，须经上海城建职业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审议通过，并报请招商局及中外运物流华东有限公司备案。

附件1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招商局·上海城建·科创育人基金项目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籍贯 |  | 照片 |
| 专业 |  | 班级 |  |
| 身份证号 |  | 电话 |  |
| 所获荣誉或主要成果 |  |
| 院系意见 | 公 章年 月 日 |
| 招商局·上海城建·科创育人基金项目评审委员会 | 公 章年 月 日 |

附件2

**招商局·上海城建·科创育人基金项目**

**活动实施及宣传费用预算**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具体内容** | **单价（元）** | **数量** | **预算金额（元）** |
| **1** | **荣誉证书** | **20** | **100** | **2000** |
| **2** | **宣传用易拉宝** | **200** | **2** | **400** |
| **3** | **宣传墙** | **9900** | **1** | **9900** |
| **4** | **席卡** | **30** | **15** | **450** |
| **5** | **展板** | **500** | **5** | **2500** |
| **6** | **桁架** | **4000** | **1** | **4000** |
| **7** | **人工费** | **250** | **3** | **750** |
|  | **合计** |  |  | **20000** |